

证券代码：688610

证券简称：埃科光电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4 年 5 月·中国合肥

目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4
议案三：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9
议案四：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
议案五：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4
议案六：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6
议案七：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7
议案八：关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9
听取：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0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能及时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持股总数，做好会务接待工作，希望拟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配合公司做好提前登记工作，并请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准时出席会议。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材料，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的同时，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在会前进行登记，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在议案审议过程中，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临时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由主持人视具体情况予以安排。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

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或姓名及所持股份总数。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关联董事在审议关联事项议案时，需回避表决。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等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0）。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14 点 00 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 J2 栋 3F 公司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董宁先生

(五)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2 日至 2024 年 5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五) 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九)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 复会，主持人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相关文件
- (十三) 会议结束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附：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保持公司持续良好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度，受全球经济增速下行、整体宏观经济及锂电等行业周期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客户端成本压力增大以及需求增长势头放缓，整体经营情况承压。为维持公司市场竞争优势，公司多措并举：引进高端人才、加大研发投入、持续丰富和优化产品品类和结构；加强市场队伍规模扩充，不断开拓市场区域和客户群体；推动降本增效，强化内在能力等，不断夯实公司进一步高质量发展基础。

（一）2023 年度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557.5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3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75.1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7.6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876.7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5.0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59,124.72 万元，较期初增长 237.13%；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49,892.48 万元，较期初增长 336.06%。

（二）2023 年主要工作回顾

1、构建多元产品矩阵，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持续发挥科技创新能力，致力于满足智能制造下游多场景的客户需求，强化

自主研发产品竞争力，不断迭代升级产品系列。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已有基础，不断突破相关技术，快速扩展产品线，新增产品型号 70%以上，其中，线扫描相机新增 40 余个型号，面扫描相机新增近 20 个型号，丰富了分辨率像素阶梯，完善了接口配置，从而满足了多样化的市场应用需求，进一步助力工业相机的国产化替代；图像采集卡新发布万兆网系列，采集速度达 40Gbps，适配了 Windows/Linux 等多个操作系统，为客户提供了更丰富的机卡一体化解决方案。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从可见光产品到短波红外、紫外的非可见光及多光谱产品的延扩，从 2D 产品到 3D 产品的拓展，发布了智能光学对焦单元等功能型模块产品，构建了更多元维度的产品矩阵，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完善市场布局，拓展业务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在继续巩固和拓展在 PCB、新型显示、锂电、光伏等主要下游应用领域核心客户同时，加大开拓新应用领域市场，逐步加大推进 3C、半导体和生物医药等行业的产品应用。凭借着优异的产品性能、有竞争力的价格、良好的品牌效应，公司客户群体更加丰富，客户结构不断优化，为业绩增长积累了较强势能。2023 年，公司整体客户数量为 388 个，较去年同比增长 45.32%，部分新客户为综合实力强、市场地位领先的知名行业龙头企业，为未来公司在相关领域的业务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

3、加强市场推广，构建营销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营销能力建设，积极构建体系化营销能力建设：一是大力构建市场开拓能力，二是积极扩大销售团队规模，三是提升现场应用服务团队能力。截至 2023 年底，公司营销团队规模达 77 人，较去年同比增加 48.08%。公司在多地设有办事处或分公司，持续加强属地营销能力建设，拉近与客户的距离，提高客户响应速度，提升客户满意度，从而提升拓展客户的效率。持续扩大与经销商渠道的合作，助力公司产品客户覆盖规模，经销规模逐步扩大。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打造海外营销团队，争取让海外成为公司新的增长极，2023 年公司海外主营收入为 2,973,142.09 元，较去年同比增加 58.46%。在市场开拓方面，分别建立了新型显示、锂电、3C、半导体和生物医药等多个市场推广与应用研究团队，让公司产品更加贴近用户需求，从终端用户需求出发，加强市场机会捕捉能力。此外，公司还积极参加国内外展会，加强

产品品牌宣传，持续提升公司产品在行业的知名度和客户认可度。

4、强化人才梯队建设，提升综合实力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重视人才引进和培养。公司积极探索并建立了多样化的绩效评价体系和薪酬激励机制，吸引优秀人才的加入，建立了稳定高效的人才团队；公司不断完善内部人才培养机制，针对不同岗位的发展要求，进行分类指导和培养，打造组织人才可持续供应链；公司还积极借助“外脑”，依托安徽省重点研究与开发计划高新领域项目、合肥市科技重大专项“揭榜挂帅”项目等重点项目，积极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工业大学、中科院合肥分院等高校院所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提升公司创新效率。

5、推动提质增效，提升生产效益

为提升经营效率，公司采取多项措施大力推动提质增效。产品方面，出于成本优化、功耗降低、核心芯片国产化替代等需求，公司对多款产品进行了持续迭代升级，在产品性能提升的同时，有效降低了产品成本，增强了供应链稳定性，提高了产品市场竞争力。生产管理方面，公司注重与供应商和客户的沟通，通过建立需求预测、物料计划和库存管理的动态协调机制，对生产现场进行柔性布局，快速响应市场变化，使产品能够及时交付、高效流转；同时，公司不断强化精益生产意识，采取 5S 管理、价值流分析等一系列手段，持续改进生产流程，消除生产过程中的浪费和缺陷，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

6、加强信息化建设，助力运营效率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各业务环节的信息系统建设。在优化 OA、ERP 系统，提升协同工作效率，强化决策支持的同时，在客户信息管理、生产管理方面，公司上线了 CRM、品质数据管理系统，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促进客户满意度的提升。此外，公司上线了数据加密软件系统，使公司在数据安全性和隐私保护方面获得更显著的效果提升。

二、2023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做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3/1/13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2023/3/16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10、审议通过《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控自评报告》； 14、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15、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借款的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

			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	2023/5/2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4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8/7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	2023/8/28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发起人名称、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10/2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所有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合规、诚信、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出发，以维护股东利益为立足点，认真负责地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的重大问题作出了重要决策。公司独立董事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依据其专业知识及独立判断，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

（二）股东大会会议召开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召开了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合规有序；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3 年，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积极有效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所审议的事项不存在异议，不存在专门委员会成员缺席会议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公司未发生需要提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事项，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 年，独立董事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开展专门会议相关工作。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全面关注公司运作，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各自专业和信息方面的优势，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忠实履行职责，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2023 年，公司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四、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公司担保行为进行核查。经核查，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行为，亦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注重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质量，以期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决策；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e 互动”、现场调研等渠道，线上与线下沟通相结合，深入了解投资者的诉求，增进市场认同。

六、董事会 2024 年经营及工作计划

1、研发规划

公司将继续以下游客户需求为导向，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加大技术开发与自主创新力度，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重点发展更高速度、更灵敏的图像采集技术、3D 图像实时融合技术、高光谱成像技术等，进一步推动现有核心技术的优化和应用，并转化为技术专利予以保护，增强公司的技术壁垒，保证公司核心技术的领先性。此外，公司将不断丰富和完善公司产品线，持续推出满足特定场合的工业相机及图像采集卡。同时，公司将致力于开发图形化交互的机器视觉算法平台，并整合 CPU、GPU、NPU 等异构计算平台，以加速算法处理，推出多样化的嵌入式算法平台产品。并根据应用端的客户需求加大在半导体、光伏、锂电等应用技术研发，积极解决行业复杂场景下的缺陷检测等难题，拓宽产品的功能和可应用领域，持续不断为客户提供创造性的产品和解决方案。

2、营销规划

近年来，公司所处的机器视觉上游工业成像核心部件赛道，有部分产品序列已进入到国产替代后的国产厂商竞争阶段，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为了应对未来的市场竞争格局，公司将从四个方面规划好营销工作。一是持续完善公司的市场能力建设，合理建设包括市场研究、市场推广、市场宣传和应用研究四个方面的能力，发挥市场工作的指挥棒效应。二是持续扩大销售队伍规模，达到全面提升产品销售规模的能力。目前，公司销售队伍规模还偏小，队伍年轻且缺乏销售经验，通过持续引进经验型销售人员充实销售队伍，可以实现销售规模的快速提升。三是大力建设并优化销售管理体系，打造体系化销售管理能力。体系化销售管理将大幅提升销售队伍复制能力、指标化管理能力以及规范化运营能力，进而提升销售工作效率。销售体系化建设包括业务流程体系化、绩效考核体系化，队伍管理体系化和销售工具体系化等。四是深挖广拓。深挖 PCB、新型显示、3C、锂电、光伏、半导体等公司已有成熟应用的行业需求，

从各行业不同工艺段对机器视觉工业成像产品的持续国产替代去深挖机会，比如新型显示面板的前道工艺、锂电池制造的 PACK 工艺段、光伏的电池片和组件工艺段需求等。广拓就是拓展更多的应用场景，丰富公司产品线，包括生物医疗等。

3、生产规划

公司将继续进行相关降本策略，通过对原材料采购优化，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集中采购、长期合同等方式，确保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和成本控制。通过对生产流程的优化，进一步引入自动化、智能化设备，减少人工干预，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过程中的浪费。优化库存结构，实施精益库存管理，减少库存积压，降低库存成本。同时，公司持续推动内控管理提升，加强企业信息化建设，整合生产、销售、采购等各环节数据，实现信息的实时共享和决策支持，定期组织员工培训，提高员工技能和素质，培养多技能员工，提高员工的工作效率，建立科学的绩效考核体系，激励员工积极参与生产改进和管理提升活动。

4、内部治理规划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完善公司管理层的工作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公司决策机制。另外还将持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优化体系流程，加强预算管理、成本控制、质量控制，强化重点环节的精细化运营管理工作，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促进公司高质量稳定健康发展。

特此报告。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议案二：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权利和义务，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附：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对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运作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也都积极参与了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现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6 次监事会会议，各次监事会会议的组织、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均无异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3/2/27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全套申请文件进行审阅的议案》。
2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3/3/16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控自评报告》。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3/3/27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全套申请文件进行审阅的议案》。
4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8/7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3/8/28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10/2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能情况

（一）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和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决策程序、公司内部控制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公正、透明，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有效运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者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制度执行等进行监督检查，认真审核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及相关文件。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各项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严格执行，未发现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产流失情况。

（三）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监督，认为公司能够稳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同时，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层面和业务层面的各个环节，在所有重大方面得以有效执行，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监督和核查了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审批程序遵循了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并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从制度上明确了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并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公告披露，不存在违规存放或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继续忠实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进一步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完善和高效运行。监事会将持续依法依规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监事会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拓宽知识领域、提高业务水平，勤勉谨慎、踏实认真，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特此报告。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议案三：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议案四：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4]230Z027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变动比例（%）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3,557.54	26,266.60	26,266.60	-1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5.14	7,048.35	7,032.22	-7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6.73	5,858.03	5,841.91	-8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8.29	-1,380.95	-1,380.95	不适用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892.48	34,374.02	34,355.17	336.06
总资产	159,124.72	47,199.60	47,180.76	237.13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变动比例（%）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1.38	1.38	-8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1.38	1.38	-8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1.15	1.15	-86.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1	22.97	22.93	减少 21.0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	19.09	19.04	减少 18.0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59	8.51	8.51	增加 4.08 个百分点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2,333.58	10,555.48	111.58	主要系本期收到募集资金款项所致。
应收票据	1,067.90	2,050.60	-47.92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的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3,557.84	8,013.36	69.19	主要系本期末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增加以及部分客户回款较慢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445.48	1,715.64	100.83	主要系本期票据和应收账款债权凭证结算款项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764.49	369.62	106.83	主要系本期预付的委托开发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60.75	160.97	-0.14	-
存货	15,546.96	14,849.05	4.70	-
其他流动资产	95,127.08	2,136.38	4,352.72	主要系本期购买的大额存单及固定收益凭证及其计提利息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2,705.05	1,104.41	144.93	主要系新增购买生产线设备所致。
在建工程	109.90	71.57	53.56	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955.22	1,798.98	-46.90	主要系正常的使用权资产折旧所致。
无形资产	2,227.33	2,271.34	-1.94	-
长期待摊费用	657.80	1,115.42	-41.03	主要系本期摊销增加及处置原租赁场地装修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1.13	240.77	91.52	主要系本期资产减值准备和递延收益导致的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0	746.01	-99.44	主要系上期末预付的设备购置款较多、本期已安装转固所致。
短期借款	2,020.82	2,235.26	-9.59	-
应付票据	1,453.74	1,794.85	-19.01	-
应付账款	2,438.13	1,741.91	39.97	主要系部分供应商延长信用期所致。
合同负债	11.55	3.39	240.60	主要系期末预收的商品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318.62	1,224.55	7.68	-
应交税费	204.26	844.93	-75.82	主要系本期应交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414.54	144.93	186.03	主要系上市发行费用和代收代付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9.71	431.83	57.40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0.00	25.43	-100.00	主要系去年同期含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所致。
长期借款	0.00	3,119.23	-100.00	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172.54	1,106.27	-84.40	主要系本期支付租赁费和将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重分类所致。

长期应付款	0.00	153.00	-100.00	主要系有关项目已经完结并经验收后对应经费和资助转入其他收益所致。
递延收益	518.34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二) 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3,557.54	26,266.60	-10.31	-
营业成本	14,252.61	14,346.18	-0.65	-
销售费用	2,723.32	1,831.77	48.67	主要系 2023 年公司逐步健全销售体系，销售人员增加导致本期职工薪酬增加，以及公司加大市场开拓，相关业务招待费和交通差旅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943.11	1,579.89	86.29	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初搬入新厂区，装修费摊销及使用权资产折旧增加；同时管理人员增加及薪酬调整导致本期职工薪酬增加，以及对部分人员进行股权激励导致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966.26	2,235.47	32.69	主要系公司引入高端研发人才，完善研发梯队导致人员增加及薪酬调整使得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46.54	-43.7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募集资金到账后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三)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重大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8.29	-1,380.95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对主要客户信用期调整和部分客户付款较慢，同时员工人数和薪资水平提升、为员工支付的薪酬增加共同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37.75	-4,119.90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61.56	260.49	41,921.8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议案五：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结合上下游行业的情况和经营环境，编制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制基础

2024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是根据公司2023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未来经营情况的展望，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的。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2024年度业务模式及市场无重大变化。
- 5、公司主要业务的市场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6、公司主要材料、劳务成本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7、公司现行的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

三、2024年度财务预算

2024年度公司将持续提升研发能力，拓展市场区域，优化客户结构，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预计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为3-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稳步增长。

四、重要说明

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不代表本公司2024年盈利预测，更不代表对投资者的承诺。预算数据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以及本议案中重要假设前提的实现，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诸多因素。

基于前述不确定因素，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议案六：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98,685,195.49 元。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8,000,000 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 998,210 股，以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计算预计共分配红利 13,400,358.00 元（含税），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 85.07%。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议案七：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1、2023 年度薪酬确认

姓名	职务	2023 年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董宁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83.61
叶加圣	董事、营销总监	81.31
唐世悦	董事、制造总监	81.31
曹桂平	董事、研发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82.41
邵云峰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77.26
杨晨飞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76.92
张茹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66.32
王雪	运营总监	53.77

2、2024 年度薪酬方案

(1) 公司非独立董事按其所在公司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2)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工资和奖金等组成，并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薪酬。

二、独立董事薪酬情况

1、2023 年度薪酬确认

姓名	职务	2023 年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孙怡宁	独立董事	8.00
曹崇延	独立董事	8.00
王翔	独立董事	8.00

2、2024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人民币 8 万元/年（税前），每季度发放一次。

三、其他事项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统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议案八：关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2023 年度薪酬确认

经核算，公司监事 2023 年税前报酬如下表：

姓名	职务	2023 年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徐秀云	监事会主席	45.04
郑珊珊	监事	45.34
朱良传	监事	39.17

二、2024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按其所在公司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薪酬，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

三、其他事项

1、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统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听取：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议案，积极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努力维护并有效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编制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孙怡宁）》《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曹崇延）》《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翔）》。

现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报告。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